# 深化主题教育必须用好『一线工作法』

杨 柳

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层级下移，参加单位和人员范围广、类型多、数量大，直面基层和群众，矛盾诉求多，情况问题更具体。这就要求广大党员干部更要把功夫下在解决实际问题上，用好“一线工作法”，解难题、抓落实、促发展。

“一线工作法”，顾名思义就是工作重心下沉，到一线开展工作的方法。到项目建设一线、乡村振兴一线、服务群众一线、化解矛盾一线，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愿望、关心群众疾苦，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积极化解信访积案，在一线为民服务中不断提高工作本领，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是党的优良工作传统。“一线工作法”是对党的优良传统的继承与发扬。第一批主题教育中，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大兴调查研究，扑下身子当好“施工队长”，在就业、教育、医疗、托育、住房、养老等领域办了不少群众认可的好事实事。广大人民群众从中得到了实惠，对搞好第二批主题教育充满期待。第二批主题教育单位更多面向基层、更加贴近群众，面对还未啃掉的“硬骨头”和尚未解决的难点问题，必须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群众、贴近群众、服务群众，把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践行“一线工作法”，要用好现场调研办公这一形式。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都不能脱离经济社会发展的火热实践。只有到基层一线摸爬滚打，面对面沟通、心贴心交流、“零距离”接触，及时了解惠民政策“落得细不细”、为民服务“跟不跟得上”、群众意见“上不上得来”，获取第一手材料、掌握真实情况，开展工作才能有的放矢、制定政策才能切实有效，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把问题解决在源头，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践行“一线工作法”，要用好领导干部下访这一渠道。“四下基层”的关键，在于领导干部要下访为群众解忧愁、办实事。领导干部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关键少数”，要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突出示范引领。把工作做到基层，摸清什么事情最着急办，什么环节最难办，带头解决怎么办，推动问题有效解决。通过“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层层压紧压实责任，形成上下协同、各方协力的生动局面，切实提高政策落地成效。

践行“一线工作法”，要用好典型案例解剖这一方法。典型案例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和可操作性，抓住典型案例深刻剖析，将为解决影响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和民生领域的具体问题提供宝贵的经验和启示。以小见大查摆问题、刀刃向内分析问题、举一反三解决问题，有利于推动从“解剖一个问题”“解决一个问题”到“解决一类问题”；针对有代表性的反面典型，深挖思想根源、查找认识不足，以检促改，有利于防止再出同类问题。

主动践行“一线工作法”，深入基层，体察民情、倾听民声、关注民生，聚焦促发展的“具体问题”、惠民生的“关键小事”、保稳定的“急难险重”精准施策，才能更好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新华时评

# “按年龄补贴”未必合理

易其洋

前些天，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调整了高龄津贴发放标准：80周岁至89周岁，30元/月/人；90周岁至99周岁，100元/月/人；100周岁至105周岁，1500元/月/人；106周岁至109周岁，2500元/月/人；110周岁及以上，3500元/月/人。

消息一出，网上吵成一锅粥：活到80岁也许不难，但有多少人能活到90岁甚至100岁以上，每月领取上千元的津贴？活到110岁的又能有几人？高龄津贴岂不是“纸上画大饼”？

对此，我所关心的是，就算“长命百岁”的大有人在，这种“按年龄补贴”的政策，也未必合理。

年纪大了，往往疾病缠身，失去生活能力，花钱的地方更多，应该被照顾。我们的社保体系存在欠账，许多老年人没有养老金或养老金极低，他们如何养老便是一个极大的社会问题。如果其子女经济也不富裕，问题就更大。政府出钱，按月给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补贴，大有必要，但“按年龄补贴”的政策设计，值得商榷。

给予老年人的补贴、津贴等，不是其劳动所得，该拿多少就拿多少，而是一种福利，用于补充他们的生活不足，或者是应对他们的特殊需求。就是说，一个人该不该拿补贴、津贴等，所依据的不应该是年龄大小，而应该是其经济状况。一个人年龄再大，如果他（包括其家庭）能够自给自足，那就不应该也不需要给予他特殊照顾；相反，一个人就算年纪再小，如果他生活艰难（不是好吃懒做所致），那就应该给予他必要的补助。

如今，高寿的人越来越多，“人生七十古来稀”慢慢变成了“人生百岁不稀奇”。应该看到，有些老年人确实手头拮据，看病吃药，医保能报销的又不多，如果没有政策补贴，生活就会陷入困顿；而有些老年人，家境宽裕，退休金并不低，有的甚至很高，还享有高水平的医疗保障，即使没有高龄津贴，一样可以“独善其身”。这时候，如果我们的补贴政策不管各人的经济状况，只是依据年龄“一刀切”，显然有失公平公正。社会政策，没有照顾到应该照顾的人，是不公平不公正；照顾了那些不需要照顾的人，也是一种不公平不公正。这跟富人年龄再大也不能租住公租房，是一个道理。

除了企业赞助，给予老年人的补助，大头是财政拨款。财政的钱，好比一块蛋糕，怎么切才公平合理，是门大学问。我们常说，政府花钱，“好钢要用在刀刃上”，就是因为，财政资金是有限的，得用在最应该用的地方和人群身上。对于老年人的补助，如果只是按年龄区分，就会变成人人都有份（只是时间有先后），但人人都不多，降低了资金效益和政策善意。再说了，人人都有份，势必加大财政负担，经济好的时候还好，经济发展一旦“放缓”，财政一旦吃紧，往往难以兑现，重创那些真正需要照顾的人。社会福利还有个特点，就是有了、多了，叫好声一片；一旦没了、少了，就会引发激烈反对甚至社会矛盾。

“按年龄补贴”，一是操作起来简单，搞清楚各人的经济状况多难啊，年龄则只需看一眼身份证就明了，“一刀切”就是为了简单化。二是受惯性思维影响，年纪大的人就需要特殊照顾，包括经济上的照顾。其实，有些老年人不需要社会照顾；有些老年人所需要的，只是情感上的慰藉，而不是经济上的补贴。还有就是，以前，高龄老年人少，大呼隆地照顾所有人，花得起那笔钱，步入老龄化社会了，应该照顾谁、重点照顾谁，必须分分清楚了。

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是发展中国家，虽然实现了全民脱贫，但“三大差距”依然不小，仍有许多人需要特殊关爱、重点照顾。近年来，各地“按年龄补贴”的政策多有所见，一些后遗症也在慢慢显现。这提醒我们，在出台政策时，既要尽力而为，也要量力而行，既要“一个都不落下”，又要“照顾好最该照顾的”。比如，照顾老年人，更重要的是逐步完善覆盖城乡的养老和医疗保障体系，并在此基础上，不只是以年龄为区别，而是分门别类、精细化管理，做好对经济困难人群的重点照顾。

明州论坛
——中国新闻名专栏——

漫画角

## 新骗术

据《半月谈》报道，“明成祖后人授课”“升职加薪课程9900元”……近期，互联网上出现一批打着“国学培训”幌子，声称可以“调理身体”“改名旺运”的培训机构，利用“易经大师”“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等虚假宣传圈钱敛财。

刘志永 绘

# “助老服务地图”大有用武之地

兰 草

据《宁波日报》报道，目前全市已建成老年食堂和老年助餐点1115个，其中标准化老年食堂348个；另据养老天地网数据显示，宁波养老机构数量高达166家，表明我市在养老服务方面走在前列。可是，要问这些食堂、机构具体位置、硬件设施、服务项目、服务质量、收费标准如何，恐怕知道的人就不多了。

机构养老是应对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的重大举措，为满足老年人对养老服务的多元化需求，近年来，社会各界根据老年人的需求，在助医、助餐、助洁、助浴、助急、助购、助行、巡护、护理等方面不断创新模式，为老年人养老带去更多解决方案。但如果信息不对称，一方面，许多养老机构和设施不为人知，渴望得到服务的老年人找不到地方；另一方面，一些食堂、机构苦于揽不到客源，难以形成经营规模，造成资源浪费。

前不久，《浙江老年报》发布了杭州老年食堂地图，并用8个整版“摆摊台”，多家老年食堂的硬件设施、餐饮特色一览无遗，为老年食堂与百姓“双向奔赴”创造了条件。

这给了我们启示，如果制作一幅覆盖内容更广的“助老服务地图”，将遍布各地的养老服务机构所处地址、服务内容、主要特色、看家本领、优惠条件等广而告之，以让需要服务的老年人及家属按图索骥，在满足其需求的同时，又照顾了相关机构的生意，岂不两全其美？

# 外卖餐饮“阳光厨房”不能玩猫腻

王学进

针对宁波民生e点通上有关外卖餐饮店未上线“阳光厨房”问题的投诉，记者在“美团外卖”和“饿了么”两大外卖平台上，随机点击了100家宁波外卖商家页面，结果令人遗憾，只有43家开通了“阳光厨房”直播功能。而且，这43家中，只有26家的后厨视频画面可以正常播放，其中又有5家，虽能正常播放视频，但摄像头被扭转了，对着的不是灶台，而是桌椅、墙面等非操作区域（12月6日《宁波日报》）。

记者为了查证没开通“阳光厨房”外卖店的情况，上周特地走访了鄞州区东部新城德厚街几十家门店，发现不少店铺的环境卫生状况堪忧。记者所见与我在东部新城银泰城副楼看到的情景大同小异。我每天要去银泰城游泳馆游泳，此地是必经之处，每次路过，都会打量门店的卫生状况，确实堪忧。故此，我打定主意：不吃外卖，也告诫亲朋少吃外卖。

没有监督，就没有制约；没有制约，商家就可能任性而为。推行“阳光厨房”的本意很明显，就是为了加强对商家后厨操作的监督。《浙江省电子商务条例》规定，外卖商家要使用外卖封签对配送的食品封口，并在后厨安装视频摄像头，实时公开食品加工制作现场。未落实到位的商家，由市场监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

对未上线“阳光厨房”的商家只处以区区几百元罚款，这么轻的处罚能起到多大震慑作用呢？而且处罚之前，还有“责令改正”的缓冲期。如此，谁愿意在后厨安装视频摄像头，将自己的操作公之于众呢？

《条例》第十六条是这样表述的：应当在经营者信息页面的显著位置以视频形式实时公开食品加工制作现场。也就是说，商家有义务安装视频摄像头，但非强制安装。如此一来，约束力就不大，商家缺少必须执行的压力。同理，因为公开是义务，监管部门也就少了监管的积极性。

外卖行业日益发达，外卖食品的卫生安全关乎千千万万消费者的健康，因此，有必要将开通“阳光厨房”当作一项硬性规定来执行，对违规者加大处罚力度。这有待于《条例》的修订了。

# 更严标准斩断酒驾侥幸心理

盛 翔

全国刑事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制定的《血液、尿液中乙醇、甲醇、正丙醇、丙酮、异丙醇和正丁醇的测定》近日发布，并将于明年3月1日起实施。公众对于该项新国标的最大关注点，在于其将饮酒驾驶的标准，从50mg/100mL降到了20mg/100mL。也就是说，只要血液中乙醇含量超过20mg/100mL，就属于违法行为。

醉驾入刑以来，“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早已家喻户晓。但是，依然有人抱着侥幸心理，认为喝了一点点酒，并不影响自己的驾驶行为，也不构成违法，于是铤而走险。

酒驾和醉驾，一个属于违法行为要被治安处罚，一个属于犯罪行为要承担刑事责任。判定是否构成违法或者犯罪，依据的是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此次发布的新标准，是在进一步丰富优化该项行业标准检测分析方法、细化完善有关技术要求的基础上制定的，显然会更加科学、更加准确。

新国标没有调整构成醉驾的酒精含量标准，而是较大幅度降低了酒驾违法的标准，将酒驾治理的关口进一步前移。这意味着对酒驾违法行为的查处将更加严格，违法处罚的门槛将进一步降低。

这将让对酒驾怀有侥幸心理者提前感受到法律的威严，不至于到了醉驾犯罪时再后悔莫及。

只有彻底消除酒后开车的任何侥幸心理，才能进一步遏制酒驾违法和醉驾型危险驾驶罪的持续多发。可以预见，酒驾查处只会更严而非更松，酒驾的违法成本也将进一步提高，这会让“喝酒不开车”更加深入人心，从而有力保障公共安全。

# 法律文书不容这种低级错误

徐根凯

近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的两份执行裁定书，错写“安徽省南京市”。12月5日，该法院通报：已予纠正，同时责令相关责任人深刻检讨，并对其严肃追责（12月5日澎湃新闻）。

公文准确无误，是司法机关工作的基本要求；漏洞百出的文件，透支的是政府形象和公信力，必须坚决予以杜绝。

为民服务，容不得“安徽省南京市”这种低级错误。这件事之所以引起大家关注，是因为它不是一起普通笔误，而是写在正式文书之中。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显示，这两份《执行裁定书》内容已进入执行阶段。然而，让人哭笑不得的是，位于江苏省南京市的“申请执行人住所地”，分别错写成“安徽省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和“安徽省南京市玄武区”。正如有网友所言，生活中玩梗归玩梗，正式公文不应该出现这种低级错误。

公文“不走心”，伤的是“民心”，一个小小的笔误可能会造成不小损失。对此，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曾发表题为《公文出错事非小》的文章指出，公文写作和发布是严肃严谨的事，每一个环节必须认真细致，相关人员必须具备应有的素质和能力。这次事件再次提醒，相关部门应加强对公文撰写和审核的监督。

对于此类事件，当事机构只向公众道歉显然是不够的，还应该从源头纠弊、从根上治病，切实扎紧制度笼子，对公文起草、审核和发放等每一个环节、每一道工序，作出严密的制度规范，杜绝公文出错。

# “买卖志愿服务时长”亵渎志愿精神

付 彪

今年12月5日，是第三十八个国际志愿者日。志愿服务，是指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和其他组织自愿、无偿向社会或者他人提供的公益服务。然而，在一些网络平台上，志愿服务时长却被当成商品“买卖”，并被明码标价，有的还打出了“298元一个项目，可积累8小时志愿服务时长”等广告，有的晒出成功操作累计时长的截图，来标榜自己真实可信（12月5日央视新闻客户端）。

根据《志愿服务条例》，志愿服务应遵循自愿、无偿的原则。参加志愿服务是一个人品行高尚的体现。志愿者凭借自己的双手、头脑、知识、爱心开展志愿活动，真实、诚信地向社会或他人提供公益服务，彰显“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而买卖志愿服务时长，就是破坏诚信的行为，是对志愿精神的亵渎，也是一种违法行为。

不久前，四川省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四川青年志愿者协会通报了多起志愿服务违规案例，其中志愿服务时长弄虚作假的占大多数。比如，某高校学生盗取平台账号，依托网络平台贩卖志愿服务时长，用来非法牟利；某县级团委下属组织为应对工作考核，违规发布虚拟活动，恶意刷取志愿服务时长。通报明确指出，贩卖志愿服务时长系违法行为。

从上述通报和媒体报道来看，把志愿服务时长当成商品“买卖”的，不仅有网络平台的商家，还有高校学生；以不正当方式获取志愿服务时长的，不仅有志愿服务团队或相关组织，还有高校学生甚至中小学生。大学生购买志愿服务时长，主要是为加学分、申请奖学金、考研、留学等；中小学生购买志愿服务时长，则是为综合素质评价加分等。

买卖志愿服务时长，损害志愿服务形象，更让那些真正付出劳动的志愿者寒心。正如中国慈善联合会副监事长张凌霄所言，当公益变成谋求个人私利的一种交易，甚至把它当成一门生意，这是对志愿服务环境的一种破坏。因此，对于买卖志愿服务时长的行为必须实行“零容忍”，强化全链条监管打击、全系统协同共治，切实堵塞各种漏洞。

网络平台必须切实履行法律义务和主体责任，加大对平台内信息发布内容的审核和管理力度，过滤、屏蔽涉嫌贩卖志愿服务时长的商家，并对违法交易的商家施以相应惩戒。有关部门则应完善监管措施，对类似行为加大查处和打击力度，不仅对相关商家及信息发布人进行处理，而且要追究网络平台的责任。

志愿服务无“捷径”可走，志愿服务造假，或许能蒙混一时，但假的终究是假的，一旦被发现，势必受到相应惩罚，得不偿失。